#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必备6篇)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4-07-18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1我镇应急管理工作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安委、县安办、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有关安全生产工作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部署和指示精神，认真实施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协助各类...*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1**

我镇应急管理工作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县安委、县安办、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有关安全生产工作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部署和指示精神，认真实施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协助各类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结合本镇实际，建立安全生产有效的管理机制，加强基础工作，强化依法监管，突出重点深化安全专项整治，运用切实有效的措施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制，为我镇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创造良好的环境。现将今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党政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

继续坚持“一把手、抓到底”的安全工作机制。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一是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书记负总责、镇长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配合抓，社会各界共同抓的安全生产格局，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二是调整充实了镇安办人员。三是镇党政主要领导带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30余次，分管领导60余次，亲自参与排查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并督促及时整改。四是镇党委、政府做到逢会必讲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安全生产例会。

>二、明确工作目标，完善工作制度，强化安全责任。

通过召开会议、印发文件等方式，对全镇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了各安全生产监管单位、部门的职责，落实了具体的措施和考核办法。编制完善《xx镇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xx镇应急救援队伍练兵方案》、《xx镇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xx镇森林草原防灭火处置办法》、《xx镇地震应急预案》等系列预案、方案，同时组织相应人员按预案要求组织开展各类演练20余次。做到事前有准备，遇事不混乱，处置按步骤。同时要求、督促各企业从机构、人员、制度上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三、强化培训，加大宣传攻势。

（一）安全宣传进村入户。全镇印发安全生产等宣传资料10000余份，散发消防安全资料1200余份，分发森林防火宣传资料10000余份，悬挂标语100余幅、书写固定标语21幅，开展警示教育7场，接受教育3000余人次，同时督促各村明确安全负责人，落实职责。

（二）狠抓各类各级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队伍演练。一是镇安办组织全镇企业负责人、单位负责人每季度不少于一次的安全教育培训。二是组织危化品、烟花爆竹零售点责任人、特种作业人员参加市安全培训。三是督查各企业、单位和学校的安全教育、培训。四是组织应急队伍开展演练，20\_年3月在曹胜村分别进行了森林火灾扑救演练，20\_年11月在民胜村开展了森林草原防灭火装备使用应急演练。

（三）扎实开展“安全宣传月”、“119消防宣传月”活动。以贯彻实施《新安全生产法》《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四川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规定》等法律法规为重点，通过开培训会、设咨询点、散发资料、张贴标语、播放安全警示片等多种形式，在全镇干部群众中进行了广泛宣传，强化了全民安全生产意识。

>四、突出重点，深化整治，加强监管。

（一）强化执法检查，加强道路交通整治。聘用交通安全劝导员14人，充分利用各村（社区）安全劝导点，对重点路段的各类车辆进行劝导及交通安全知识宣传。20\_年至今共计劝导5000余人次，现场教育500余人次，处罚1200余人次，共处罚金20余万元，做到有违必罚，有违必纠。

（二）深化全镇消防安全整治。一是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宣传，使全镇消防工作深入人心。二是落实措施，群防群治。各学校、医院、供电所、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防火单位，严格按要求配置相应的灭火器材，采取相应的灭火措施。三是落实各级各部门职责。建立健全镇专职消防队监督管理责任；明确中学、小学、供电、医院、敬老院等重点防火单位主体职责；投入资金万元，新建两个消防车库。

（三）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重点检查了加油站及烟花爆竹经营户。加油站进行了储灌安全监测、泄露监测；烟花爆竹经营户的经营资质、仓储点、警示标志、消防设备、物品摆放等情况，及时纠正了经营户的不规范行为。

（四）防汛抗旱。在汛期来临及期间，安排全面排查辖区内地质灾害、洪涝坑洼地带隐患情况，落实监测人员及时整治或上报灾害情况，要求对不能及时整治的隐患设立警示标志，发放安全告知书，让群众充分知晓，注重防范；投入资金万元，完善应急物质储存置物架，规范了应急物质的储备。

（五）森林防火安全。健全组织机构，制定工作意见。在清明节及防火警戒期间组织林业工作人员对辖区内重点林区展开拉网式隐患排查，设立护林防火检查卡口，在加大森林防火宣传的\'基础上，加强对违规用火现象的处理力度，以增强教育、警示作用。创新森林草原防灭火“四个一”工作机制，即镇“四包责任人”每周到村卡点值守一次，每周到村通过小喇叭宣传一次，每周到村召开一次院坝会宣传一次，每村开展一次警示教育或树立一个反面典型；完成第一批两口森林消防蓄水池建设，第二批三口森林消防蓄水池正在建设中。

（六）抓好矛盾调解，确保社会稳定。

共接待群众来访50余人次，收到并办理各级转来的要求回复的群众信访件30余件。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全体工作人员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始终本着对群众高度负责任的态度，对来访群众热情接待、耐心解释、主动协调，认真负责的调查核实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做到了对群众的来信来访件件有接待、有结果、有回复。

（七）场镇管理工作。切实管好两支队伍，一是场镇管理协管队，投入资金1万余元，配备了统一服装，增强协管队员的凝聚力，全面共规范摊位摆放10000余次，清理牛皮癣2024余处；二是清扫保洁队伍，制定清扫保洁考核制度，按片分段包干，每日一次大清扫，逢集天散场后及时清扫，场镇环境逐渐改善。

（八）疫情防控。在逢集天人员密集场所设置两个疫情防控宣传点，对过往人员进行测体温，并要求扫场所码、戴口罩。

（九）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以地面矿山、工贸企业、危化品、烟花爆竹为主线进行专项整治，加大安全投入，强化隐患排查和整治，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委会成员会，每月一次安办会议，形成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企业建立网上隐患排查整治台账，每月上报一次，村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并每季度报表一次，全面出动人员1500余人次，出动车辆300余台次，下达整改通知书30余份，查出并整改隐患600余条，有效遏制了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稳定了我镇的安全生产形势。

（十）切实做好重要时间节点风险防控。针对春节元旦、清明节、“五一”、端午节、中国\_成立10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等重要节日和全国、全省“两会”等时间节点，对可能引起生产安全事故和群死群伤事件的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特种设备、消防、旅游、森林防火等重点行业领域，强化专项排查整治、督导检查，压实安全责任，确保全镇安全稳定。

>五、存在问题。

一是部分人员对工作认识还不够深刻，一些镇村干部缺乏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危机意识，思想和行动禁锢在不出事、不出大事上，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创新性还不够；二是应急预案有待进一步完善，实际演练过程中可操作性、指导性、实用性不够强，不能准确有效的指导工作；三是群众安全和灾害防范意识不够强；四是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工作人员监管能力有待提升，且均无执法证。

>六、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提升干部认识，创新工作思路，积极探索乡镇应急管理的有效途径；二是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扩大应急预案覆盖面，并根据实际需要不断修订完善；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四是组织人员参加各级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2**

在农业局领导的正确领导下，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本着“治本为主，标本兼治”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农业法律、法规，强化组织领导，完善了监督机制，优化执法人员结构，规范执法程序，整顿执法纪律，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整治活动，有效地维护了农民的合法权益;现将全年执法大队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普法宣传工作

(一)普法宣传工作

1、20\*\*年，瑞丽市农业局结合实际制定了具体实施方案,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了广泛宣传动员,营造了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良好氛围，利用“春节元旦”两节、“”消费日活动、“放心农资下乡周活动”、“国庆中秋”两节期间检查，开展了普法宣传检查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宣传手册共26种，2700余份。

2、在执法检查工作中积极开展宣传工作。普及农资识假辨假知识，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等涉及农民切身利益的法律法规和消费维权知识，共发放宣传材料、宣传手册共39种，共5000余份，受教人员5000余人次。

(二)普法学习

组织全局开展《\_刑法》、《关于惩治贪污罪贿赂罪的补充规定》《\_公务员法》等的学习，参加学习人数800余人次。

(三)法律法规知识培训

为进一步规范农资市场经营秩序，提高农资经营人员的守法经营意识，减少农业生产事故，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20\*\*年，对全市农药、种子、肥料、渔药等经营人员开展了农资规范经营培训，培训人员140人，培训的内容《种子法律制度与经营规范》、《农药经营基础知识培训》、《农资经营违法行为与处罚规定》、《兽药、饲料规范经营与违法行为处罚》，通过培训使农资经营者知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得到了增强，促进我市农资市场经营次序规范得到有力的保障。

(四)农资下乡周宣传活动

根据20\*\*年全国农资打假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切实维护农民权益，确保我州春耕生产、农业增效。

20\*\*年3月24日，德宏州农业局瑞丽市农业局在瑞丽市姐相乡人民政府协助下，开展了“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本次活动目的围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维护农民合法权益”这一主题，宣传加强农资市场监管，开展农资打假护农专项整治，参加活动的单位有5家单位。参加的企业有8家，宣传农资32种，现场免费发放放心农资21种，价值26000元;展示展板4类，共17块;发放宣传材料23种，7000余份，农业法律法规知识，参加活动人员80余人，车辆16辆，咨询210人次。

>二、执法工作

20\*\*年共组合开展执法检查32次，出动检查人员412人次，检查农药经营门市共453店次，检查农药产品11596个，不合格农药65个，20\_6包(瓶);检查种子经营店274店次，检查品种102种;检查化肥经营店251店次，检查品种1568个次;检查兽药经营店232店次，检查兽药品种2275个次;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查经营店208店次。检查饲料品种351个次;检查水产苗种繁育场18个次、水产养殖基地18个次，检查苗种品种42个次。打击非发电鱼炸鱼、毒鱼行动，共接到群众举报9起，开展日常巡查12次，共收缴了内燃机电机头3台、简易电捕鱼器具11台(套)、电池电瓶2台，批评教育人员33人;农业执法共责令整改68次，立案查处8起，结案8起，罚款26000元。

(一)投入品执法检查工作

开展执法检查8次，执法期间出动车辆40车次，执法人员114人次，共检查种子经营店274店次、水产养殖户18个、肥料销售店124店次、农药销售店262店次、兽药店(含渔药)80店次、饲料经营店80店次、检查农机零配件销售店及农机维修店141店次。责令整改31次，立案查处6起，结案6起，罚款20000元。

(二)农药专项

根据《德宏州20\*\*年农药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文件精神，瑞丽市农业局20\*\*年，共开展农药专项治理行动4次，整顿农药市场8个，检查农药经营门市共126店次，检查农药产品4235个，其中合格的有4148个，不合格的为57个，查获不合格农药20\_7包(瓶)。责令整改10家，立案查处4起，结案4起，罚款10000元。

3、农资打假和监管工作

根据德农发[20\_]78号《德宏州农业局关于转发〈XXX省农业厅XXX省20\*\*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20\*\*年共开展执法检查8次，出动检查人员205人次。检查农药经营门市共110店次，检查农药产品6252个，查获不合格农药产品90个。检查种子种子经营店101店次，检查品种36种。检查化肥经营店79店次，检查品种1546个次。检查兽药经营店99店次，检查兽药品种1568个次,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查经营店117店次。检查饲料品种47个次;检查农机产品经营店13家检查水产苗种繁育场8个次、水产养殖基地4户次，检查苗种品种20个次。

4、电捕鱼、炸鱼违法专项整治

上半年，打击非发电鱼炸鱼、毒鱼行动，共接到群众举报8起，开展日常巡查12次，共收缴了内燃机电机头3台、非法简易电捕鱼器具11台(套)、大功率蓄电池电瓶2台，制止10起非法捕鱼活动，批评教育人员33人。

>三、政务中心工作

20\*\*年，农业局进驻政务中心服务窗口，共计接待咨询接件业务102件，其中受理接件业务102件，已办理接件业务102件。

>四、做法与成效

(一)通过下乡开展专项执法及宣传活动，使广大农民对农业的法律法规有了深入的了解，自我保护意识明显增强。

(二)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办案水平。在执法过程中，经验丰富的执法人员现场办案认真讲解“现场勘验记录、询问笔录、现场拍照、调查取证”等案件初查工作细节及重点，分析违法事件真相、证据，确定案件的方向，为立案后避免证据不足，案件难定性，难办案。通过经验丰富的执法人员现场讲解，提高了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三)通过开展专项整治，加强了农资批发单位，经营门市部和销售网点监管。立案查处了一批不合格农药，有效的震慑了经营户非法经营行为，净化了农资市场，确保农资的质量安全，保护了经营者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五、存在问题及困难。

(一)经营者和使用者的自身素质和利益严重制约着农资的安全管理和使用。部分经营者对农资的采购经营使用仅凭经验，片面考虑价格和自身利益，带有很大的主观性和随意性。

(二)农资经营户比较分散，尤其乡镇，部分偏远地区日常监管很难到位。

(三)经费短缺，支撑整个辖区的农资市场监管工作困难较大。

>六、下步工作打算。

(一)履行工作职责，加强农资的宣传、监督、检查，进一步强化监管的责任意识。确保农资打假工作，不间断取得实效。

(二)加强部门协作,提升监管合力。发挥好农业局牵头作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作配合,健全部门间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整体联动优势。统筹农业部门内部力量,加强各职能部门、技术支撑机构的密切配合,加强区域间农业部门的横向联动。

(三)畅通农资打假举报渠道，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举报一处，发现一处，捣毁一处，使假冒伪劣农资无藏身之处。

(四)加强报告制度,确保信息通畅。健全信息通报制度,发现重大问题及时向市政府及州农业局汇报。

(五)教育引导经销门店以诚信为本，以服务“三农”为宗旨，支持建立诚信经营店，确保农民用上合格农资产品。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3**

按照综合管理局的部署，执法大队今年制定了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组成了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并按步骤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现将今年综合治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人力三轮车行业管理

1、根据XX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出租车管理所职能的批复》的决定，我市出租车管理所承担的三轮车管理职能划入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具体业务由局属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大队负责。城市综合管理局自接到市编制委员会人力三轮车职能划归的文件以来，以规范人力三轮车营运秩序为目的，以改善城市坏境和方便群众生活为宗旨，着力组织落实人力三轮车经营秩序的规范管理工作。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大队在今年3月份开展了清理整顿三轮车经营秩序的工作，经过了近一个月时间的治理，共查缴非法营运的三轮车一百余台，从根本上改变了人力三轮车经营秩序混乱的问题。

2、对待特困户、下岗失业人员给与政策扶持，减免年检费、占道费等。从事人力客运三轮车经营的业主，其中有一些是特困人员或是企业失业下岗人员，他们靠的是生活存在一定困难，大队在年检过程中对下岗失业人员或确实生活困难人员采取减免年检费、占道费的优惠鼓励政策，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共对416名人力客运三轮车业主给

予了减免费用，占整个行业从业人数的近1/3。受到了业户的好评。

3、对符合各项条件的人力三轮车，重新进行了登记建档规范管理工作，为他们办理了营运手续，对原来车况不洁，发放了统一色调的三轮车篷布，不统一的车辆全部重新喷漆、并为车辆重新安装了新的三轮车防伪牌照，共办理了三轮车1300台。现在人力三轮车行使在马路上成了一道靓丽的风景。

4、按照市政府规定人力三轮车实行限量经营，逐年淘汰的原则，人力三轮车的经营今后将不予审批放号，但是对有特殊原因（比如：残疾人、特困户、生活无保障者）的经营者，他们想从事人力三轮车行业，对此情况，在不超过政府限量的前提下，以解决部分人员的生活问题为出发点，以执法为民、人性化服务群众的宗旨。管理局衔接各街道领导，对综合执法大队登记、备案的家庭进行了走访、调查，申请市政府批准。在市房产局三楼会议室，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走访调查的情况，进行了打分排序，邀请了市委办，政府办、人大办、政协办、纪检办、信访办、民政局、\_、各街道民政助理及管理局领导对评审会进行监督，纪检工作人员对55户评审分数进行了核定，XX报社、电视台对评审会进行了采访、报道。经过打分排序，为其中40户比较困难的家庭办理了人力客运三轮车手续，使他们有了比较稳定的收入。并把评审结果面向社会公布。

5、加强监督，对随时出现的人证不符、违章现象进行查处。在日常检查时经常有车主将车辆私自转借、出租给他人经营或涂改、伪造、转借各种证照、标志、套牌经营和违章行使、停车，对此我们采取教育与处罚相结合的原则，一方面对此现象坚决进行查处和打击，另一方面采取教育纠正的方式、以理顺行业经营秩序为目的，杜绝各种违规、违章现象的发生。截至目前共处罚人证不符三轮车500多辆次，纠正和处罚三轮车违规、违章行为1700多辆次。

6、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大队针对此项工作制定了规章制度，规定全体执法队员要严格执法、文明服务，对发现的非法营运车辆，坚决予以取缔、没收。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其说情，不准擅自办理三轮车手续，如发现队员有违规行为，严肃处理，严重的开除公职。通过综合治理逐渐使我市人力客运三轮车营运市场走上健康、良性的发展轨道，为我市经济建设做出了贡献。

>二、清理市区学校周边环境

为在校学生创造一个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执法大队在年初针对影响学校周边环境现象制定了祥细的工作计划。通过集中治理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一是对各学校大门口的流动摊贩进行了取缔，杜绝违章占道、影响交通现象，使学生上下学更加安全畅通。二是对学校周边从事经营的门市房在店外摆放现象进行了治理，规定其所经营的商品只能在室内经营，并签定保证书，如有违反要给予处罚。三是针对商贩使用高音喇叭进行叫卖、影响学生学习问题，对此学校和学生家长有很多反映，大队采取严厉措施，蹲坑守候，一经发现坚决取缔，加以处罚，并积极宣传，禁止使用各类高音喇叭。通过上述综合治理使学校周边环境进一步得到改善，为学生学习创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

>三、清理市内各街道和主要市场商场外围占道经营现象

1．通过对市区各主干街路和主要市场商场外围占道经营现象商贩进行治理整顿，使东、西市场、商场门前的秩序有了明显的改观，清理整顿违章摊点1320多个。对临街门市房店外设摊摆放物品进行了清理，主要街路在沿河街、龙源街（建材街）、靖和路、园丁路。共清理取缔187户店外设摊摆放物品。针对市内各大市场、商场门前、街区内流动违章的散摊、游贩，是城市管理工作中的一块顽疾，这类商贩有游击特点而且严重影响市容市貌和存在交通安全隐患。对此我们坚持堵疏结合，提高长效管理效果。与华诚农贸市场联系协商，在该公司后院平整场地、拆除院内建筑、拉砂石铺垫地面，有序地安排生活困难的从业人员进入市场内。另外，大队还对自发形成的路边早市场，整体般进华诚农贸市场内，这样即解决了早市场脏乱差问题又解决了农民进城卖菜难的问题，因为以往早市的收市时间为早晨分之前，许多农民拉来的菜没来得及卖出，只能再拉回去，现在他们在市场内可以任意停留，而且对农民进入华诚农贸市场内免收费用，共安排经营业户430家。由于我们依法有理有情的操作，起到了堵疏结合的管理作用又使市场内经营者的利益得到了保障，受到了广大市民和业户的支持理解和好评。同时对重点街路采取死看死守，逐条街道巡查，制定了队员路段负责制，沿长看管工作时间，加强对散摊游贩严格管理。

2．针对主要街道商场门前的各种车辆，存在乱停乱放秩序混乱问题，同各商场签定了责任书，由各商场指派专业保安看管，我们制定了督促监督的办法，从而改变了商场门前人行道混乱的状态。针对畜力车、农用车、卖煤、卖材禾车等车辆，我们每日分轻重地段派管理人员管理，按不同车辆特点指定停放地点，对不服从管理的个别车主进行批评教育确保车容清洁。针对市内早市快餐业的管理，一是为早市业户设经营场地和摊位。二是同早市快餐行业，签订“保证书”，提出卫生要求和具体营业时间。规范了占道经营的秩序，方便了各种车辆通行和市民正常生活。取缔了私设占道经营的大排档，露天饮食大排档，不但影响市容还污染环境，市民对此反映强烈，我们集中力量狠下功夫，坚决予以取缔。共18家。

>四、加强清雪工作，保障市民出行安全。

—3月份我市降雪比较集中，大队把各清雪路段具体落实到队员要检查督促责任单位清雪情况，及时向局、市里汇报清雪情况。主次街道清雪不留死角，相邻责任路段无鳞状雪遗留。制止了一些单位撒盐融雪造成环境污染现象。动员临街个体户把门前积雪统一堆放到马路上，由路段责任单位清运出去。大队组织全体队员义务劳动，对文化路等路段遗留积雪进行清理。共清运出积雪160多车。

2.今年城区内新修路面又有很大增加,大队在今年6月份就开始筹划冬季清除冰雪工作事宜，去年有近43万平方米的清雪任务没有落实下去,所以今年按人均85㎡的标准分担清雪任务才能落实完成市区清雪任务。按照综合管理局关于清雪市场化运作的精神，大队领导积极研究计划，制定具体的《市区冬季有偿代清除清运冰雪工作实施方案》（讨论稿）上交管理局供参考。9月7日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联合下发关于确定清除冰雪任务的通知和关于切实加强清除冰雪工作的通知，按照通知精神，执法大队在管理局部署下，就着手组成冬季清雪工作组，由副大队长带队，对全市各单位按每人85㎡的标准重新划分清雪责任区。并于9月中旬开始运作冬季有偿代清除清运冰雪工作，衔接各单位，对全市140多个单位进行走访落实工作，耐心细仔的讲解清雪工作的重要性，认真传达两办通知精神，开展清雪委托业务，对同意委托的单位与其签定委托协议书，收取清除冰雪委托费，存入管理局专户，对要求自行清除清运的单位，与其签定清除冰雪责任书，明确清雪责任区，清除冰雪的具体要求和时限。入冬以来下的几场雪通过市场化运作，圆满完成了清雪任务，为广大市民正常出行创造了安全条件，此项工作取得的效果是非常明显的。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4**

按照县委、县人大、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龙洞水库综合执法的主要工作内容是依法取缔龙洞水库网箱养鱼和灯光网，有效减少污染源，确保县城居民饮水安全。在实际工作中，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得到了珠山镇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与配合，基本实现了工作目标。

>一、基本情况

龙洞水库网箱养鱼起源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通过不断发展，网箱数量逐步增加，截止到20XX年10月，龙洞水库共设网箱710张，21000m，其中：钢管网16000m，竹木网5000m，涉及到61户养殖户，其中当地移民户52户，非移民9户，存鱼总量近76万斤，日均投放饵料5000斤，畜禽内脏500斤，对龙洞水库水质污染明显。同时龙洞水库设抬网（灯光网）61张，严重破坏当地渔业资源。

>二、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一）组建执法工作专班

20XX年9月，组建了由县政府办公室牵头，珠山镇人民政府、县水利水产局、县环保局等组成的工作专班，专班共抽调工作人员12人。

（二）调查摸底

20XX年10月，工作专班工作人员入库现场调查，通过调查摸清了龙洞水库网箱数量、规格、设时间、大小、户主、详细位、存鱼品种及数量，并逐一登记、拍照，由养殖户签字认可，同时，对抬网（灯光网）数量、规格、位登记造册，调查摸底工作结束后，将调查的情况在双龙湖居委会进行了公示。

（三）走访座谈宣传发动

调查摸底工作结束后，工作专班向县人民政府做了专题汇报，制定了网箱“以奖代补”方案和抬网拆除方案。20XX年11月－12月，工作专班分成三个小组，入户座谈，宣传解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让养殖户充分认识到取缔龙洞水库网箱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随后召开养殖户会议，对网箱拆除及“以奖代补”方案进行详细解释和说明，明确了在20XX年3月12日前必须拆除网箱，能上市的箱内存鱼由养殖户自行处，无法上市的鱼苗，政府将按照“以奖代补”的方式，予以适当补贴。

（四）依法取缔抬网

20XX年农历腊月二十二日，工作专班组织渔政、公安、环保等执法人员对龙洞水库61张抬网（灯光网）全部依法取缔，由于前期宣传到位，抬网取缔工作十分顺利。

（五）存鱼处

春节后，经工作专班详细调查，能上市的成鱼，养殖户已基本销售完毕，但仍有38万斤鱼苗及特种鱼无法在当地出售，经过工作专班人员多方联系、考察，最后决定由恩施鱼商集中外调，按当地批发价由政府给养殖户补差。通过近1个月的集中外调，除因气候原因无法外调的万斤特种鱼苗外，其他鱼苗已全部处完毕。所剩特种鱼由一名养殖户集中养殖，待气候条件合适后调出龙洞水库。

>三、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龙洞水库的抬网（灯光网）已全部依法取缔完毕，且无死灰复燃迹象；二是龙洞水库网箱面积已由原来的21000m降至目前的450m；三是网箱存鱼由原来的76万斤降至目前的万斤；四是兑现了养殖户“以奖代补”资金近300万元。

>四、扫尾工作安排与计划

目前扫尾工作的重点一是尽快将万斤特种鱼苗调出龙洞水库；二是将双龙湖生态养殖专业合作社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用网箱养殖的1400斤花白鲢种苗尽早处理；三是将所剩450m网箱拆除上岸，为此，工作专班及水利水产局党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安排部署了扫尾工作。

（一）特种鱼苗按计划于7月15日前外调完毕该养殖户已于7月7日开始外调，目前因龙洞水库水位低、人工转运距离远、气温高导致死亡率较高，调运速度慢，每天外调量不足20XX斤。

（二）花白鲢鱼苗处理方案

花白鲢鱼苗未经县政府、工作专班及主管部门许可，由双龙湖养殖专业合作社擅自做主在龙洞水库网箱养殖，7月6日，工作专班召集双龙湖居委会干部、居民代表、专业合作社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明确了由双龙湖居委会于7月25日前处理完毕，不得在龙洞水库网箱养殖花白鲢鱼苗，其损失由专业合作社承担。

（三）剩余网箱处计划

待特种鱼及花白鲢鱼苗处理完毕后，工作专班将组织人力于7月31日前全部拆除所剩网箱并清运上岸。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3月12日，大部分存鱼处完毕后，因气候原因尚有万斤特种鱼苗无法外调，当时工作专班决定由一个养殖户集中养殖，但鱼苗集中后，由于在转运过程中鱼体受伤感染，死亡严重，存活率低，导致损失严重，“以奖代补”资金预算时，没有考虑到该因素，因此目前尚有10万元的资金缺口无法解决。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5**

>一、20xx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一是部署开展春节及“两会”、重大节日期间社会矛盾纠纷集中排查调处活动，与安徽省XX区、XX县人民调解组织召开了“皖苏边界”联防联调工作座谈会。二是以区综治委名义下发《高淳区20xx年社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实施意见》，明确20xx年人民调解工作四大机制建设。三是围绕《关于推进村（社区）司法行政服务站建设的实施意见》，在全区全面开展“一所三站点”建设。四是印发《高淳区医患纠纷调解操作指引》，提高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的专业性和权威性。五是开展“访调对接”、“公调对接”、“十佳人民调解组织”和“十佳人民调解员”活动，参与研究“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重点项目——医患纠纷人民调解模式”，提高人民调解群众知晓率。六是完善调解组织网络，在全区推进“和事佬”工作室建设。截止十一月底，全区各类人民调解组织受理纠纷1970起，调解成功1965起，调解成功率 %，其中区大调解中心直接受理重大矛盾纠纷58起，调解成功58起，调处成功率100%，为全区稳定和谐的社会经济发展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抓好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培育全民法治信仰。一是开展全区“六五”普法终期考核工作，圆满通过了市人大对高淳区“六五”普法工作考核检查。二是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启动建设“高淳区法治宣传教育中心”，目前正在紧张施工；印发《镇村两级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标准》，提升镇、村两级法治文化建设覆盖率。截至目前，全区镇、村两级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覆盖率分别达到88℅、90℅。三是强化普法宣传载体。制作17档《法治高淳》电视节目、开辟《今日高淳》普法专栏、升级“高淳普法”微博、开通“高淳司法”微信。四是专项法治宣传活动火热开展。举办“全区文化惠民启动仪式暨司法局专场演出”、“农民工学法活动周”活动，组织开展江苏省首届“12348法润千万家”法律服务专题大型广场活动、成功举办“德法同行 健康成长”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发放宣传资料3000多份，接待群众咨询500多人次。

（三）健全特殊人群管理帮扶体系，提高社会治理能力。一是年初以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名义，下发《20xx年度高淳区社区矫正工作意见》和《20xx年度安置帮教工作意见》。二是扎实开展20xx年度回归社会刑满释放人员排查活动；开展“送法进\_”、“\_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特困帮扶活动”、“社区矫正百日安全大会战”等专项活动。三是加强社区矫正监管安全指挥中心平台管理和使用维护，配合专业公司，试用“电子腕带”，全面投入使用矫务通，优化手机定位管理办法。四是完善社区矫正基地功能，建立了基地“心理咨询室”，整合社会资源，成立了“陶老师心理矫治工作室”。 今年以来，未发生一起特殊人员违法犯罪事件。

（四）推进法律服务全覆盖，服务保障民生建设。一是全面开展对全区各家法律服务机构执业考核工作；推进律师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规范和诚信建设。二是推进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常态化运行，打造“阳江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示范点。三是在全区8个乡镇依托司法所成立了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律师所与司法所“结对共建”建设。四是实现法律援助中心实体化运作，成功申请“高淳区法律援助中心”列编挂牌，核增事业编制10名（其中8名派驻8个镇法律援助工作站）。五是完善刑事法律援助工作机制，成立高淳区法援中心驻高淳区看守所工作站和驻人民法院工作站，组建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库，开展刑事速裁试点工作。六是围绕政府中心工作，为全区征地拆迁、重点工程建设、国有土地提供公证服务。截至目前，共办理公证839 件，未发现错、假证。七是结合“法润江苏春风行动”，积极开展“公证助残月”、“公证农村行”，“‘12348’·法润千万家”专题活动等法律惠民主题活动。截止11月底，区法律援助中心共接待群众来访2773人次，解答电话咨询 2823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76件，提供刑事速裁法律帮助20件，累计追讨工资和追偿损害赔偿及挽回经济损失860多万元。

（五）不断加强作风建设，提升干部队伍素质。一是制定区司法局“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实施方案，成立区局协调小组，组织开展各项专题教育。二是组织全系统社工，参加全国社工资格考试，不断提高业务能力。三是狠抓党风廉政和依法行政建设，开展“司法行政系统教育警示月”活动，认真落实两个主体”责任。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社区矫正对象监管措施尚需完善，与成员单位间协调仍需加强，社区矫正基地的软硬件配套建设有待加强，要高标准高起点规划，进一步完善有形的可看的规章及登记、统计制度。二是法律援助宣传还有待于深入推进，法律援助规范化管理还有待于继续加强，法律援助便民服务措施还有待于继续强化，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及效率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三是法治宣传工作部门协调难度较大。少数单位和领导认为法治宣传工作几乎没有硬指标，存在消极配合或者工作标准不高的问题，特别是在公益普法工作的推进中，过分强调按市场规律办事，躲避、轻视普法责任制原则和公益普法制度，加上机构设置、工作机制的原因，区法宣办无法对各单位普法工作形成强力约束、督查、督办机制，导致工作人员存有畏难情绪、协调难度较大。四是公共法律服务经费不足，公共法律服务经费尚未纳入财政预算。五是工作守旧，开拓思路观念不新，全系统争先创优氛围不浓，工作创新意识不强，提炼总结不够，典型案例、特色亮点工作不多不突出等。个别同志在想和行为上存思在责任缺失问题、担当意识不强，执行不力问题、务实作风不强，自满懈怠问题、进取精神不强。

>三、20xx年工作思路

（一）以社会和谐发展为根本，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一是认真贯彻《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意见》，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综治协调，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引导社会各方面力量积极参与矛盾纠纷化解。二是坚持矛盾纠纷排查、分析、预警制度，形成矛盾纠纷源头治理、预防为主的长效机制。三是深入学习宣传《人民调解法》、《江苏省人民调解工作条例》，依法规范人民调解组织建设、规范人民调解工作程序、确保人民调解协议合法有效。四是加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重点加强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土地流转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五是加强品牌人民调解工作室建设，提升高淳“和事佬”人民调解工作室建设水平。

（三）以服务保障民生为中心，提高法律服务水平。一是推进律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规范化建设和诚信建设，争创全市律师事务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规范化建设和诚信建设示范所。二是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推动律师积极参与和服务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重要工作，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完善律师职业保障机制。三是招录法律援助公职律师，建立高淳区法律援助专职律师队伍。四是加强与法院、检察院、\_等部门的联系，进一步深化刑事速裁工作。五是继续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点建设项目，为征收、拆迁、开发区园区建设、游子山、慢城等管委会的建设、土地竟价等各类公证提供法律服务。

（四）以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为宗旨，提高普法知晓率。一是组织开展“六五”普法先进评选表彰和“七五”普法规划编制调研，起草高淳区“七五”普法规划。二是依托法治宣传教育中心，举办“七五”普法骨干培训班，健全普法工作组织网络。三是深入开展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法治文艺巡演活动，推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以案释法制度落实到位。四是强化督查指导，创建8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命名10个区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五是组织开展 “宪法宣传月”、“农民工学法活动周”等大中型法律咨询服务活动，有效提高普法知晓率。

（五）以人才培养为保障，推动司法行政队伍法治现代化。一是注重干部队伍能力提升，加强与业务工作相关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培训，全面推进省司法厅“三化”建设，深入开展每月10号的“政治学习日”活动；二是注重干部队伍管理制度创新，建立健全工作绩效考核评价机制；三是注重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努力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长效机制，进一步转职能、转作风、转方式。

**旺季综合执法工作总结6**

8月14日下午，东涌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在镇文化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20\_年上半年工作总结会议，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姚镇海，副镇长陈钜新及执法大队全体人员共120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执法大队教导员主持，执法大队队长重点围绕理论学习、拆违、治违及控违等方面总结上半年工作情况，并部署下半年工作计划。要求全体队员要以打造“听党指挥、能打胜仗”的执法队伍为目标，工作中要敢于担当，对于违法行为不能心慈手软，要依法行政，不能搞特殊;要时刻绷紧廉洁这根弦，杜绝吃拿卡要，防微杜渐。随后，陈钜新同志从廉洁、酒驾及作风等七个方面向全体队员提出了要求。最后，姚镇海充分肯定全体队员的成绩，同时强调四点意见：一是要加强业务、法律法规及案件的学习，切实做到法在心中，有法可依;二是围绕执法的权限、任务、目标等方面，强调要依法行政，切实把执法队伍打造成能体现东涌形象的一面旗帜;三是强调了个人进步的激励机制，指出不能人情执法，要建立优胜劣汰机制，要有有为才能有位的认识;四是要严守纪律底线，工作中要切实遵守组织纪律、廉政纪律，强化保密意识，以打造标兵、违法建设零新增、人情执法零容忍为目标，进一步推动大队全面建设再上一个台阶。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